

逢甲大學 函

地址：407102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
聯絡人：沈珮琴
電話：04-24517250 分機2666
電子郵件：pcshen@fcu.edu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逢圖字第11100197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1P005223_1110019766_111D2003583-01.pdf、
111P005223_1110019766_111D2003584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圖書資訊專業學分班(第17期)」招生簡章，敬請惠予轉知所屬圖書館，鼓勵在職人員參加並予公差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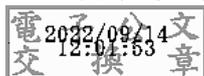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期增加遠距教學課程比例，上課方式包含：實體授課、非同步遠距教學及同步線上教學，每門課程實體授課次數為3次，混成教學讓學員學習更具彈性，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。
- 二、本班為20學分班，上學期12學分，下學期8學分。學分費2,500元，修習20學分共計5萬元整。課程修習完成可取得學分證明、登錄教師研習時數或公務人員研習時數，進而具備圖書專業人員任用資格。
- 三、上學期訂於111年9月16日開課，檢附招生簡章及報名表。報名諮詢：本校圖書館沈小姐，電話：04-24517250分機



2666，電子郵件：pcshen@mail.fcu.edu.tw。相關資訊請
參考學分班網頁：https://web.lib.fcu.edu.tw/credit_class/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訂

線



圖書資訊專業學分班 第十七期

111 學年度 招生簡章

校址：407 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

課程諮詢：04-24517250 轉 2666

學分班網頁

http://web.lib.fcu.edu.tw/credit_class/

一、宗旨

辦理圖書資訊專業課程，滿足中學、小學教師、行政人員等圖書館同道在職進修的需求。由專業教師群規劃圖書資訊核心課程，整合圖書館營運經驗，導入數位學習機制，以培養學員具備圖書館服務所需的專業知能。修習完成課程，可獲得學分證明、登錄教師研習時數，進而具備圖書館專業人員之任用資格。

二、招生對象

中學、小學教師、學校行政人員、公共圖書館館員以及對圖書資訊有興趣者。

三、招生人數

36人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課程特色、課程名稱

課程設計兼顧理論與實務，配合課程需求規劃各類型圖書館參訪活動，觀摩不同營運條件下圖書館的服務型態，以充實學員的實務經驗。課程除面授教學之外，更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之規定，規劃同步及非同步線上學習，以擴大學員參與度，增加學習的彈性，讓學習不受時間、地點的限制。

註：本期將視疫情發展，滾動式調整課程授課方式。

課程共 20 學分，課程規劃如下：

課程名稱	學分	學期	面授上課時間
資訊系統與資訊檢索	3	111-1	週六
圖書資訊學	3	111-1	週六
資料科學導論	3	111-1	週六
技術服務	3	111-1	週六
圖書館管理	3	111-2	週六
讀者服務	3	111-2	週六
圖書館行銷	2	111-2	週六

五、上課日期/地點

【111-1 學期】上課日期：2022 年 9 月 16 日~2023 年 1 月 14 日

【111-2 學期】上課日期：2023 年 2 月 18 日~2023 年 6 月 17 日

面授上課地點：逢甲大學圖書館三樓資訊素養教室

線上授課：網路教室 ilearn 2.0

六、請假時數規定、結業證書核發

各科請假時數不得超過面授總時數四分之一，各科修習成績經考核合格者，由逢甲大學核發學分證明，並登錄教師研習時數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七、報名日期

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截止。

八、收費標準

學分費 2,500 元，20 學分共計 50,000 元整。

九、報名程序

(一) 填寫報名表：本班採 Email 報名，請下載並填寫報名表。

(二) 學費繳交

ATM 轉帳或網路銀行轉帳，繳費截止日期：2022 年 9 月 30 日。

國泰世華銀行逢甲分行(銀行代碼：013)

帳號：260-50-010760-1 戶名：逢甲大學

(三) 相關資料繳交

1. 個人照片：請提供 2 吋個人照片電子檔以製作學員證。
2. 學歷證明：請提供最高學歷證明電子檔。

- 報名資料請 Email 至：pcshen@mail.fcu.edu.tw 信箱
- 報名諮詢：04-24517250 #2666 沈小姐

十、退費說明

本班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退費：

1.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日上課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
2.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
3.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4.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